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集团”）与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沪通创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沪通创智”）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金智集团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沪通创智转让其持有的公司2,100.8万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20%，转让价格为12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二、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本次协议转让的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1、沪通创智已按协议约定向金智集团支付了第一期转让价款2,000万元。

2、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等对转让双方提交的材料进行了完备性核对，并已出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2023〕第2号），对上述股份转让事项予以确认。确认书的有效期为六个月，转让双方需按照确认书载明的转受让股份数量一次性办理过户登记。

后续，转让双方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积极推进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款项支付、过户登记等事项，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 002090

证券简称: 金智科技

公告编号: 2023-003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